

蓝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蓝发改审发〔2024〕65号

蓝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蓝田县殡仪馆项目建议书的批复

县民政局：

你局报来《关于报送蓝田县殡仪馆项目建议书的报告》（蓝民字〔2024〕3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原则同意该项目建设，现将有关情况批复如下：

- 一、项目名称：蓝田县殡仪馆项目
- 二、项目代码：2403-610122-04-01-961787
- 三、项目单位：蓝田县民政局
- 四、法人代表：高健
- 五、建设地点：蓝田县三官庙镇柴家村

六、建设规模及内容: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二级殡仪馆一座,占地 86 亩,总建筑面积 10314.4 平方米,包括悼念区、遗体处理区、火化区、业务洽谈区、后勤配套区、骨灰寄存区、灵车车库及祭扫区等,配套建设给排水、供给电、暖通、室外停车场、道路场地硬化及其他工程等。

七、总投资及资金来源:项目匡算总投资7000万元,资金来源为申请中央预算内资金及地方财政配套资金。

八、建设工期: 24 个月

请接到批复后,尽快办理相关手续,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,履行审批程序。

蓝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2024年3月15日



抄送: 县资源规划局、县住建局、县生态环境局

蓝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24 年 3 月 15 日印发